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晨曦航空，证券代码：300581）股票收盘价格于2021年6月18日、2021年6月21日以及2021年6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幅累计偏离31.9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以电话、口头的方式进行了核实，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信息披露及媒体报道情况

- 1、公司未发现前期所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生产经营情况

经核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重大事项情况

经核查，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7 日公告的《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直升机研发中心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1〕020128 号）。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的批复后方可实施。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1、经核查，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2、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7 日公告的《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直升机研发中心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

意注册的批复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批复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公司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2020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国家秘密泄密及技术泄密的风险；军品业务特点导致公司业务波动甚至业绩下滑的风险；产品及主要部件暂定价格与最终审定价格差异导致收入、成本及业绩波动的风险；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等一系列风险因素。

3、《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22日